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聯合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聯合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聯合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潛在要約人或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HAIER SMART HOME CO., LTD.*

海爾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HAIER ELECTRONICS GROUP CO., LTD.

海爾電器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69)

聯合公告

根據收購守則規則3.7刊發的 有關海爾電器集團有限公司的潛在私有化的 每月更新公告

本公告乃由海爾智家股份有限公司(「**潛在要約人**」)，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及買賣(股份代號：600690)，和海爾電器集團有限公司*(「**公司**」)根據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收購守則》**」)規則3.7共同發佈。

茲提述(1)潛在要約人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要約人規則3.7公告**」)和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分別根據《收購守則》規則3.7而作出的關於(其中包括)潛在私有化的公告，(2)潛在要約人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七日，及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七日、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八日、二零二零年一月二日、二零二零年一月七日、二零二零年一月十日、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四日、二零二零年二月七日及二零二零年二月十日分別根據《收購守則》規則3.8而作出的關於有關證券數目的更新的公告，及(3)潛在要約人和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六日根據《收購守則》規則3.7而作出的關於潛在私有化的進展的聯合公告。除非文意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要約人規則3.7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潛在私有化的更新

潛在要約人謹此作出更新，其正在持續探討有關潛在私有化的方案，並正在與相關監管機構就在該等方面探討的潛在交易進行諮詢。於本聯合公告日期，潛在要約人尚未向公司提出確實的潛在私有化方案。潛在要約人尚未就是否進行潛在私有化作出任何協議或其他承諾，且潛在私有化的細節和條款(包括換股比例和時間表)尚未敲定，該潛在私有化是否進行尚存在重大不確定性。

公司謹此向其股東和潛在投資者作出更新，於本聯合公告日期，公司尚未從潛在要約人收悉任何確定的潛在私有化方案。公司理解潛在私有化仍處於探討階段且潛在要約人尚未就是否進行潛在私有化達成任何協議或作出其他承諾，及該潛在私有化是否進行尚存在重大不確定性。

每月更新公佈

根據《收購守則》規則3.7，每月將發佈公告列出有關潛在私有化的洽商或考慮的進程，直至根據《收購守則》規則3.5發布作出要約的確實意圖或發布決定不繼續進行潛在私有化的公告為止。

潛在要約人及／或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或按照《上市規則》及／或《收購守則》(視乎情況而定)之規定另行發佈公告。

警告：概不保證潛在私有化將會繼續進行、落實或最終完成，而潛在要約人與公司日後就潛在私有化進行的任何討論可能會或可能不會導致公司被私有化及除牌。潛在要約人與公司的股東及／或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潛在要約人與公司的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任何人士如對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其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海爾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譚麗霞
董事會副主席

承董事會命
海爾電器集團有限公司*
周雲杰
主席

二零二零年二月十四日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潛在要約人的董事為梁海山，譚麗霞，武常岐，李華剛，閻焱，林綏，錢大群，施天濤和戴德明。

潛在要約人董事共同及個別就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與公司有關的任何資訊除外)之準確程度承擔全部責任，並且該等董事在已作出所有合理的查詢，確認據他們所知本聯合公告所表達之意見(公司董事所表達之意見除外)是經過適當及審慎的考慮後才達致的，且確認本聯合公告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足以令本聯合公告的任何聲明具誤導成份。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周雲杰先生(主席)、解居志先生和李華剛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梁海山先生及楊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是俞漢度先生、鄭李錦芬女士、宮少林先生和馬長征博士。

公司董事共同及個別就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與潛在要約人有關的任何資訊除外)之準確程度承擔全部責任，並且該等董事在已作出所有合理的查詢，確認據他們所知本聯合公告所表達之意見(潛在要約人董事所表達之意見除外)是經過適當及審慎的考慮後才達致的，且確認本聯合公告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足以令本聯合公告的任何聲明具誤導成份。

* 僅供識別